24小时 新闻热线 66700110 66742110
报料有奖 提供一般新闻线索奖励20-1000元，重大新闻线索奖金不封顶
本报法律顾问 海南东方国信律师事务所 李君 律师

“花500元在宜之客买到假烟”

海口一市民：在义龙路宜之客便利店买的2条芙蓉王是假的；烟草局：查出近7条疑似假烟，已带回检查

李先生在便利店买的“假烟”

□记者 张野 文/图

本报讯 8月27日，海口市民李先生在海口义龙路一家宜之客连锁便利店买了两条香烟用来送礼，没想到送出去的香烟竟被退了回来，对方称李先生送的是“假烟”，这让李先生既尴尬又气愤。昨日，李先生拨打12345投诉，海口市烟草专卖局在该便利店当场没收了近7条疑似假烟。

据李先生介绍，27日晚上，他在义龙路一家宜之客便利店花500元购买了两条芙蓉王香烟用来送礼，他将香烟送人后返回家中。“我刚到家，就接到对方的电话，让我把香烟取回，我问原因，他说我送的是假烟。”李先生说。

李先生对此倍感尴尬同时又很疑惑，“宜之客是一家连锁便利店，怎么会出售假烟呢？”

第二天早上，李先生来到该便利店，购买了一盒芙蓉王香烟，并让售货员在香烟盒上做了记号。随后，他拨打12345热线投诉，称自己买到假烟。

接到投诉后，海口市烟草专卖局执法人员赶到该便利店，对店内的所有香烟进行检查。发现共有6条零9包疑似假烟，分别是硬中华1条、南京炫赫门1条和利群4条零9包。经查，李先生之前购买的两条芙蓉王也是疑似假烟。

该便利店店长许先生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27日晚，一名男子到店里来推销香烟，说希望把香烟放在便利店里销售，他同意了。“这几条香烟就是他拿过来的，当时没想到会是假烟。”许先生说。

现场，执法人员开具了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将所有疑似假烟带回。待进一步检查确认后，再做下一步处罚。

记者获悉，该便利店给李先生更换了两条芙蓉王香烟，并赔偿500元。

似水年华KTV停车场的保安亭

“保安亭占用人行道”

海口龙昆南路似水年华KTV停车场保安：这几天就将亭子移进停车场内

□记者 苏钟 文/图

本报讯 “停车场保安亭为何要占用人行道影响市民通行？”昨日，有市民多次拨打海口12345政府服务热线反映称，海口美兰区龙昆南路似水年华KTV停车场的保安亭占用人行道。随后，记者赶到现场了解情况。停车场保安告诉记者，他们准备将保安亭移进停车场内。

据市民反映称，海口美兰区龙昆南路似水年华KTV停车场的保安亭占用人行道。昨日，记者来到现场看到，紧邻人行道的保安亭内没人，保安正坐在人行道上。当小轿车进入停车场时，保安会起身打开停车场的栅栏并指挥车辆停车。值班保安告诉记者，近来不断有市民投诉保安亭占用了人行道，城管部门也前来查看过并要求保安亭移进停车场内。“我们正打算这几天就将保安亭移进停车场内。”保安说。

《3房2厅“爆改”成8房》追踪（详见本报8月26日2版）

美兰城管局责令业主限期整改

□记者 钟起的

本报讯 8月26日，本报报道了海口海甸三东路金星城小区2栋4楼一业主，将3房2厅改成8房被其他业主投诉后，美兰区有关部门介入调查。记者昨日获悉，美兰区城管局已下发通知，责令该业主限期整改。

据了解，美兰区住保中心工作人员前往现场调查后，认定该业主的行为违规。27日，美兰住保中心发函给美兰区城管局，函中称，2栋401房业主擅自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改为卫生间，并且将该套房改成8间房，根据《住宅室内装修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住宅内装饰装修活动，禁止下列行为：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或者阳台改为卫生间、厨房。《海口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四条规定，禁止从事下列危害房屋使用安全的行为：超过设计标准、规范，增加房屋使用荷载。业主明显存在违建行为，建议城管局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美兰区城管局海甸中队执法人员表示，他们已依法下发整改通知，责令业主限期整改恢复原貌。如业主逾期不整改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并将对该小区存在的“房中房”现象进行调查。

36岁屯昌男子失联5天，家属着急寻人

昌天奉，快回家，你的家人在等你！

本报讯 昨日上午，市民昌先生向记者反映，其36岁的弟弟昌天奉于25日22时左右赴海口海秀中路附近一家理发店向朋友归还电动车之后，就联系不上了。“等到26日中午，我们才发现不对劲。弟弟失联至今已五天，不知道他在哪里，电话也打不通，家里人都急死了。”

记者 曹宝心 文/图

失联的昌天奉

答应室友一起吃夜宵，结果却联系不上了

昌先生告诉记者，弟弟昌天奉在海口坡博路一家印刷厂上班，和两个同事一起居住在单位职工宿舍，弟媳高女士和侄子则住在屯昌老家。因为一直联系不上弟弟，26日下午弟媳带着侄子到海口，和他一起寻找弟弟。“海口的各个公园和街道，我们能找的地方都找遍了，但目前没有取得任何进展。”昌先生告诉记者，他已于26日13时左右前往海垦派出所报案，但警方不予立案，只表示会尽全力查找。

昌天奉妻子高女士表示，她基本上每天都会与丈夫通电话。“在他失联之前，我们最后一次通话是25日18时左右。”高女士说，最近通话时明显能感觉到丈夫情绪低落，“他跟我说过感觉压力很大，一是因为孩子上初中需要花钱，经济压力大；除此之外，他最近常常头晕头痛，感觉身体不太好。”

昌先生透露，他到中国电信营业厅查询了弟弟的通话记录，发现其最后一通电话是25日22时17分许与室友联系的。昌天奉当时答应其室友要一起吃夜宵，没想到之后却联系不上了。

海垦派出所：昌天奉失联至今未使用过身份证

随后，记者联系到海垦派出所的张警官。张警官表示，“昌天奉是一个三十多岁的成年男子，不存在被人胁迫、绑走等情况，根据事件程度我们没办法直接立案。”张警官介绍，目前派出所已协调交警和海秀中路、秀垦路附近的店铺调取监控，但并未取得任何有用的线索。另外，昌天奉失联的5天里，公安系统里没有其使用身份证的记录。

张警官表示，警方已对昌天奉的家属进行笔录登记，会尽全力去协助和配合家属，尽快找到昌天奉的下落。

海口昨日开展货车交通违法行为专项集中整治行动

查处货车违法入市50起

□特约记者 陈世清 通讯员 李盛兰 记者 张野

本报讯 昨日上午，海口市公安局紧紧围绕“路长制”和全省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三年攻坚战的工作要求，以交警为主要力量，同时出动分局、城市警察等警力，在全市开展货车交通违法行为专项集中整治行动，全力保障道路交通安全。

此次专项集中整治行动整治内容为货车超载、非法改拼装、乱鸣笛和违法入市等，同时兼顾其他机动车和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的整治。据统计，昨日共出动警力830人，设置执勤点60个，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386起，其中查处货车违法入市50起、货车其他违法行为108起。

据了解，从8月1日至今，海口市共查处货车违法总数6751起，其中货车超载违法行为131起，非法改装158起，货车其他违法行为6462起。